

2022年度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2022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2022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的主要职责：一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新区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二是研究提出新区经济体制改革政策并协调推进，统筹组织实施投融资体制改革。三是组织拟订新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中长期规划，按权限负责各类投资项目的审批、备案或转报管理，研究提出政府建设资金的年度总规模和项目投资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四是承担区级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五是承担严控一般性开支、降低行政成本的责任，制定行政事业单位政府性资金支出范围、标准、程序。六是负责实施国库集中收付制度，管理、监督并统筹调度区级财政资金。七是贯彻执行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组织和协调统计工作，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工作，依法检查统计法律、法规、规章执行情况，查处统计违法行为。八是依照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按规定权限负责国有及集体资产的管理工作，协同有关部门监督区属企业财务的活动，协助做好税收管理工作。九是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十是指导所监管的国有企业收入分配管理。十一是负责编制区级政府采购目录，监督政府采购活动。十二是组织实施新区本级财政性资金项目工程结算、竣工决算的审核，组织实施新区本级财政性资金项目使用情况调查。十三是负责事权范围内价格综合管理工

作。十四是完成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内设综合科、发展规划科、投资科、财政预算科、财政管理科、统计科、集体资产管理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财政监督科（预算绩效管理科、国有资产管理科）、社会发展科（节能科）9个科室；下辖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重大项目和轨道交通建设管理中心）、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价格认证中心）、国库支付中心、社会经济调查中心、社区集体经济管理服务中心5个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295.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9,890.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9.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439.5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62.5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85.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323.7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819.8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416.2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83.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358.2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387.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1.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2.26
总计	30	14,430.24	总计	60	14,430.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358.28	14,295.73	0.00	0.00	0.00	0.00	62.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61.05	9,798.50	0.00	0.00	0.00	0.00	62.5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929.87	7,92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983.38	1,98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103.76	10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842.73	5,84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91.95	229.40	0.00	0.00	0.00	0.00	62.55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72.52	9.96	0.00	0.00	0.00	0.00	62.55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69.94	6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49.50	14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639.22	1,63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2.93	66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7.38	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338.40	33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28.71	62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39.50	43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39.50	43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8.56	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99.93	199.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31.00	2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44	48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5.44	48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	2.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5.57	37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22	10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3.70	32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3.70	2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3.70	2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3	循环经济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301	循环经济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19.84	1,81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19.84	1,81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863.84	86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56.00	9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6.21	41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16.21	41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416.21	41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3.55	98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55	98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59	31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2.96	672.9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387.99	3,477.90	10,910.0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90.75	2,008.92	7,881.83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955.59	2,008.92	5,946.67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2,009.10	2,008.92	0.18	0.00	0.00	0.00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103.76	0.00	103.76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842.73	0.00	5,842.73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88.04	0.00	288.04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68.60	0.00	68.60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69.94	0.00	69.94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49.50	0.00	149.5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647.13	0.00	1,647.13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80	0.00	1.8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0.84	0.00	670.84	0.00	0.00	0.0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7.38	0.00	7.38	0.00	0.00	0.0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338.40	0.00	338.4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28.71	0.00	628.7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00	0.00	29.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29.00	0.00	29.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9.00	0.00	29.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39.50	0.00	439.5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39.50	0.00	439.5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8.56	0.00	8.56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99.93	0.00	199.93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31.00	0.00	231.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44	485.4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5.44	485.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	2.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5.57	375.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22	107.2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3.70	0.00	323.7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3.70	0.00	23.7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3.70	0.00	23.70	0.00	0.00	0.00
21113	循环经济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11301	循环经济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19.84	0.00	1,819.84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19.84	0.00	1,819.84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863.84	0.00	863.84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56.00	0.00	956.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6.21	0.00	416.21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16.21	0.00	416.21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416.21	0.00	416.2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3.55	983.5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55	983.5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59	310.5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2.96	672.9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295.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832.04	9,832.0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9.00	29.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439.50	439.5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5.44	485.4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23.70	323.7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819.84	1,819.84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416.21	416.21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83.55	983.5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95.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329.28	14,329.2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3.5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3.5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4,329.28	总计	64	14,329.28	14,329.2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329.28	3,477.83	10,851.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32.04	2,008.85	7,823.2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955.52	2,008.85	5,946.67
2010401	行政运行	2,009.03	2,008.85	0.18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103.76	0.00	103.76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842.73	0.00	5,842.7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29.40	0.00	229.4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9.96	0.00	9.9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69.94	0.00	69.94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49.50	0.00	149.50
20106	财政事务	1,647.13	0.00	1,647.13
2010601	行政运行	1.80	0.00	1.8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0.84	0.00	670.84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7.38	0.00	7.38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338.40	0.00	338.4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28.71	0.00	628.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00	0.00	29.00
20402	公安	29.00	0.00	29.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9.00	0.00	29.00
205	教育支出	439.50	0.00	439.50
20502	普通教育	439.50	0.00	439.50
2050202	小学教育	8.56	0.00	8.56
2050204	高中教育	199.93	0.00	199.9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31.00	0.00	231.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44	485.4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5.44	485.4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	2.6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5.57	375.5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22	107.22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3.70	0.00	323.7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3.70	0.00	23.7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3.70	0.00	23.70
21113	循环经济	300.00	0.00	300.00
2111301	循环经济	300.00	0.00	3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19.84	0.00	1,819.8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19.84	0.00	1,819.84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863.84	0.00	863.8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56.00	0.00	956.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6.21	0.00	416.21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16.21	0.00	416.21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416.21	0.00	416.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3.55	983.5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55	983.5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59	310.5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2.96	672.9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07.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04
30101	基本工资	329.44	30201	办公费	23.82
30102	津贴补贴	1,659.19	30202	印刷费	4.78
30103	奖金	235.8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03.8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0.3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70	30207	邮电费	22.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7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1	30211	差旅费	4.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0.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6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7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3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4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0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6.1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5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6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314.63		公用经费合计	16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0	0.00	3.90	0.00	3.90	0.00	3.90	0.00	3.90	0.00	3.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2022年度总收入14,430.2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358.2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295.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99.94万元，下降16.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区对口支援工作已完成，不再开展此项目；二是社保补贴资金根据实际工作情况测算，较2021年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62.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77万元，增长61.3%，主要变动情况：国家统计局深圳调查队拨入调查补助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2022年度总支出14,430.2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4,387.9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47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8.18万元，增长3.5%，主要变动情况：按上年人员平均工资核定社保基数，人员社保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10,910.0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87.41万元，下降2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区对口支援工作已完成，不再开展此项目；二是社保补贴资金根据实际工作情况测算，较2021年经费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4,295.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295.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99.94万元，下降16.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区对口支援工作已完成，不再开展此项目；二是社保补贴资金根据实际工作情况测算，较2021年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4,329.2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329.2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299.54万元，增长10%；主要变动情况：

国有资产管理业务经费、产业发展工作经费在履职过程中新增必须开支的与履职直接相关且密切不可分割的刚性业务费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9万元，下降16.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9万元，下降16.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9万元，下降16.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9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本部门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来我单位交流学习、专题研讨、检查指导工作的公务人员，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部门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05万元，下降5.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根据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26.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18.0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3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3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4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7个，二级项目48个，共涉及资金10,851.4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2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组织对2022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组织对“结决算审核业务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17.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度完成97个项目结、决算工作，核减率达到2.2%，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监管水平，保障政府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329.2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分配合理，资金支出符合管理规定，绩效目标科学合理，管理制度健全。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重点和骨干企业扶持资金项目、评审业务经费项目、预算改革业务经费项目等绩效自评。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4,447.10万元，执行数14,387.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5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坚持党建引领，加强党的基层建设；二是主动谋划融入深港合作，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三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优化财政支出保障机制；四是实施集体创收改革，推动集体经济融合式发展；五是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保障能源供应；六是狠抓营商环境改革，激发市场活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精确，绩效目标未能反映部门核心关键内容，项目预算资金执行力度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细化项目预算编制，选取与单位职责范围、部门履职要求高度相关的指标作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建立常态化跟踪机制，定期统计各项支出进度，增强资金进度和计划匹配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2.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详见附件）：

重点和骨干企业扶持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165万元，执行数为2,1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为13家重点企业和骨干企业发放扶持资金，资金使用合规性达100%，资金发放到位率达100%，资金发

放准确率达100%，企业满意度达100%，企业员工满意度达到95%，有效提升企业整体竞争力，增强扶持企业受到政府关心和重视后的责任感，进一步促进扶持企业全面可持续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国际市场能源价格上涨影响，新区能源企业产值同比增长较快，符合认定条件的企业数量有所增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在设置指标值时考虑更多的潜在因素，更加合理预设指标值。

评审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30万元，执行数为3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组织召开29个项目专家评审会，为政府投资管理部门提供决策参考依据，节约政府资金约为申报总额的5.84%，有效促进项目建设单位加强预算管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022年4月21日发布的《关于下达大鹏新区2022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通知》（深鹏发财〔2022〕70号），B、C类项目数调整为31个，需要召开专家评审会的数量对应增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根据历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设置年度指标值，降低偏差。

预算改革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13.17万元，执行数为113.16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受理竣工财务决算批复项目38个，完成竣工财务决算批复33个，实现政府投资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批复流程规范化；二是每季度按期完成债务平台数据报送等工作，规范新区债务监测工作；三是完成13个项目的专项债券财务评估报告和法律意见书，规范新区专项债券发行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实际发行债券数量增加，发行成本有所增加，超过目标金额。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将充分考虑全年

可发行项目，进一步提升发行成本预估准确性。

3.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我部门对“决算审核业务经费”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形成《2022年度部门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附件：部分项目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号:	440312220061550100013	项目名称:	重点和骨干企业扶持资金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00.00	21650000.00	216500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0000.00	21650000.00	21650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重点企业和骨干企业扶持资金发放,扶持8家以上重点企业和骨干企业,资金使用合规性达100%,资金发放到位率达100%,资金发放准确率达100%,企业满意度≥95%,企业员工满意度≥90%,对扶持企业员工起激励作用,在稳定现有人员、引入技术人员以及提升企业整体竞争力方面发挥积极促进作用。			通过重点企业和骨干企业扶持资金发放,扶持13家以上重点企业和骨干企业,资金使用合规性达100%,资金发放到位率达100%,资金发放准确率达100%,企业满意度95%,企业员工满意度95%,对扶持企业员工起到激励作用,在稳定现有人员、引入技术人员以及提升企业整体竞争力方面发挥积极促进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扶持重点企业和骨干企业数量	≥8家	13家	10	10	受国际市场能源价格上涨影响,新区能源企业产值同比增长较快,符合认定条件的企业数量有所增加。下一步考量更多潜在因素,更合理预设指标值。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扶持资金发放时间	2022年6月30日前	2022年5月30日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符合《深圳市大鹏新区重点企业和骨干企业服务办法》文件要求	100%	10	10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整体竞争力	有效提升	100%	15	15	
			惠及重点企业和骨干企业员工数量	≥5000人	6000人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员工满意度	≥90%	95%	5	5	
		其他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2220061550300022	项目名称:	评审业务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00000.00	3300000.00	33000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0000.00	3300000.00	3300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2022年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项建、可研)项目评审,为政府投资管理部门提供决策参考依据,全年预计组织召开46个专家评审会,预计可节省政府资金约为申报总投资的8%。			组织召开29个项目专家评审会,节省政府资金约为申报总投资的5.84%。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召开专家评审会数量	≥18个	29个	15	15
		质量指标	审核意见采纳率	≥98%	100%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时效指标	项目评审工作完成 时效	2022年12月31日前	2022年12月31 日	10	10		
		成本指标	平均每个项目专家 评审费	≤6000元	42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单位加强 预算管理	有效促进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人员对审核结果 的满意度	≥98%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无	0	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12220061550400010	项目名称:	预算改革业务经费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518000.00	1131700.00	1131608.00	10	99.99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18000.00	1131700.00	1131608.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p>1. 协助开展新区政府投资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批复工作, 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其中, 受理竣工财务决算批复项目个数≥30个, 完成竣工财务决算批复项目个数≥30个, 竣工财务决算批复项目工作完成率达100%。</p> <p>2. 通过新区债务监测平台系统, 加强新区融资平台债务和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监测工作。其中, 新区融资平台债务和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监测覆盖率达100%, 每季度定期进行新区融资平台债务和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监测统计。</p> <p>3. 通过购买专项债券的财务评估咨询服务和法律审查服务, 确保新区专项债券筹备工作有序开展。至少完成2个项目的专项债券财务评估咨询和法律审查工作。</p>			<p>1. 受理竣工财务决算批复项目38个, 完成33个, 完成率86.8%, 实现政府投资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批复流程规范化。</p> <p>2. 每季度按期完成债务平台数据报送工作, 规范新区债务监测工作。</p> <p>3. 完成13个项目的专项债券财务评估报告和法律意见书, 规范新区专项债券发行工作。</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专项债券财务评估咨询和法律审查的项目个数	≥7个	13个	3	3	
			开展新区融资平台债务和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监测统计次数	≥4次	4次	4	4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竣工财务决算批复项目个数	≥30个	33个	4	4	
			受理竣工财务决算批复项目个数	≥30个	38个	4	4	
		质量指标	新区融资平台债务和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监测覆盖率	100%	100%	3	3	
			竣工财务决算批复项目工作完成率	100%	86.8%	4	3.47	申请单位于12月份申报项目16个，按照流程在3-6个月内进行批复。后续将督促单位及时申请办理。
			专项债券财务评估咨询和法律审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4	4	
			新区债务监测平台系统运行正常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对符合条件的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批复完成时效	3-6个月内完成批复	3-6个月内完成批复	2	2	
			对系统故障响应时效	系统故障响应24小时内完成	系统故障响应24小时内完成	3	3	
			定期进行新区融资平台债务和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监测统计完成时效	每季度一次	每季度一次	5	5	
		成本指标	购买政府投资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服务	≤17万元	17万元	2	2	
			购买专项债券的财务评估咨询服务和法律审查服务	≤73万元	90万元	3	3	由于实际发行债券数量增加，导致发行成本增加。后续充分考虑全年可发行项目。
			购买债务监测平台系统技术服务	≤4.8万元	4.8万元	5	5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投资项目竣工财务决算 审核批复流程规范化	有所规范	100%	7.5	7.5		
			新区债务监测工作规范化	有所规范	100%	7.5	7.5		
			新区专项债券发行工作 规范化	有所规范	100%	7.5	7.5		
			重大系统故障次数	0次	0次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系统使用用户对系统使用 满意度	≥90%	95%	2.5	2.5		
			竣工财务决算批复项目 履约评价	良及以上	良	2.5	2.5		
			竣工财务决算项目申请方对 批复结果满意度	≥90%	90%	2.5	2.5		
			被法律审查项目方对审查 结果满意度	≥90%	95%	2.5	2.5		
		其他满意度指标			无	0	0		
	总分						100	99.47	—

附件：

2022 年度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结决算审核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单位（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财政部在《关于加强建设项目工程预（结）算、竣工决算审查管理工作的通知》（财基字〔1998〕766号）中明确提出“审查政府基建支出项目的工程预、决算工作是财政部门管理基本建设财务的一项重要职能，是合理控制投资项目的成本费用，节约建设资金的重要手段。对凡有国家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设项目，必须经过财政部门审查。”为认真贯彻增收节支的方针，进一步做好基本建设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强化基本建设支出预算及财务管理，提高基本建设资金的使用效益，我局设立“结决算审核业务工作经费”项目，规范我区财政投资结、决算评审工作，加强监督管理。

2. 项目主要内容

“结决算审核业务工作经费”项目主要是对新区政府投资工程结算及竣工决算进行政策性、技术性、经济性的评价审查，评审采取必审和抽审的方式，评审主要内容包括工程结算、项目竣工决算等内容，必审和抽审项目均由我局或委托的下属结、决算评审机构出具评审报告。

3. 项目实施情况

2022年度，我局共完成97个项目结、决算评审，送审金额182,946.97万元，审定金额178,960.04万元，核减额3,986.96万元，核减率为2.2%，其中，评审核减率高于5%的项目13个，

核减率低于 0.5% 的项目 10 个，无核减的项目 5 个；全年共完成 27 期结、决算项目抽审，送审项目 268 个，审核项目 108 个，抽审率达到 40.3%。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

2022 年度，我局“结决算审核业务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200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417.7 万元，资金调整的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因项目结、决算审核金额存在不确定因素，造成年初预算不足；**二是**新增 45 个需要支付的结、决算项目，调增资金 190 万元，本项目资金全年调整幅度较大，项目前期工作评估有待加强，预算编制精准性有待提升。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我局“结决算审核业务工作经费”项目总预算为 417.7 万元，总支出数为 417.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结、决算项目审核工作协审费用和资料档案管理费，整体执行率为 100%，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本项目年度总体目标为“年度审核约 115 个结、决算送审项目，共需结、决算业务审核费用约 380 万元，有效保障财政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

2. 项目绩效指标及实现情况

项目绩效指标具体设置为结、决算项目审核数量 ≥ 45 个、结、决算送审项目审核率 $\geq 30\%$ 、送审造价5亿元以下（含5亿元）的项目审核完成时效、送审造价5亿元以上的项目审核完成时效、单个结、决算项目评审费用 ≤ 98 万元，有效保障财政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使得建设单位对结、决算审核报告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探究2022年度“结决算审核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的开展情况以及预算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总结本项目取得的成效和经验，发现项目中存在的问题，并针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目的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支出有效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为进一步决策提供更好的科学依据。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2022年度“结决算审核业务工作经费”项目，项目主要内容为对新区政府投资工程结算及竣工决算开展政策性、技术性、经济性的评价审查工作，涉及财政预算资金共计417.7万元；评价时间范围是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公正公开原则

从评价目标的设定、指标体系的研发及设计、数据填报等所有环节都必须保障评价过程的公开性、程序的规范性和合理性，及时发现并处理评价过程中的问题，保证评价结果的准确、客观和科学。

（2）相关性原则

评价以数据为准绳，坚持客观评价，由我局项目具体执行部门提供数据，评价小组根据编制的数据库，在进行汇总、分析、评价的基础上，独立开展评价，得出评价结论，形成评价报告。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小组严格依据《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要求，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设置一、二级指标框架。按照一、二级指标框架分类设计三级指标，三级指标设置既充分考虑到上级工作要求、目标和标准，又结合项目工作规划、预算目标和实施成效，确保指标体系科学、规范、标准、完善，杜绝指标设置的随意性。

3. 评价方法

（1）比较法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大部分指标采用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指标业绩值与评价标准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在本次绩效评价中，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有效性等指标采用因素分析法。

4. 评价标准

本报告的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以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为思路，在项目立项时设定绩效目标的基础上进行指标完善，综合考虑投入、产出、效益、影响力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访谈等方式，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大方面进行分析，最终“结决算审核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属于“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本部分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个方面对“结决算审核业务经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主要考核项目的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几个方面的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

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新区政府投资工程结算及竣工决

算进行政策性、技术性、经济性的评价审查，符合我局履行检查监督本级政府基建支出预算执行的职能，并负责对政府投资项目的使用效益进行重点分析、检查和监督的部门职责，本项目实施内容属于我局履职工作，符合公共服务发展规划。

综上所述，本项目立项指标满分 7 分，本指标得分为 7 分，得分率 100%。

2. 绩效目标

我局在编制项目预算时，提前将制定的实施方案与实施计划进行详细分析，并结合部门履职与年度总体目标，将全年工作量进行量化分解，用以反映和考核预期的产出和效益。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仍存在部分问题：

一是在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项目绩效指标值设置偏低，与预算的投资量不匹配。本项目数量指标“结、决算项目审核数量”，指标值设置为“ ≥ 45 个”，实际全年完成 97 个项目结、决算评审，指标值偏差率较高，未全面反映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二是在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本项目效益指标设置不量化，定性指标占比较高，难以衡量完成效果，如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财政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年度指标值为“有效保障”，无法科学衡量项目产生效果，在指标设置上有待完善。

综上所述，绩效目标合理性与明确性有待提高，项目绩效目标指标满分 7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71.4%。

3. 资金投入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印发〈大鹏新区2022年部门预算和2022—2024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预算管理制度》有关要求，结合《深圳市大鹏新区财政投资结、决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开展本项目2022年度预算编制工作，对每项收支项目的数字指标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加以测算，合理评估本年度支出水平，资金投入与“结决算审核业务经费”项目内容相匹配，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适应。

但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20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417.7万元，调增金额217.7万元，项目前期工作评估有待强化，预算编制精准性有待提升，扣1分。

综上所述，本项目资金投入科学合理、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加强，满分6分，本指标得分为5分，得分率为83.3%。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本部分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角度评价项目的管理情况，主要考核项目的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几个方面的情况。项目决策评价指标权重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100%。

1. 资金管理

2022年度“结决算审核业务经费”项目预算资金为417.7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417.7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

在预算执行方面，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为417.7万元，预算

执行率为 100%，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在资金支出方面，审批程序完整、合规，手续齐全，结、决算项目申请材料、项目评审报告、协审机构服务合同、协审单位履约评价等资料均按规定存档，不存在支出依据不足、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支出等情况。

综上所述，本项目资金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规，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资金管理指标满分 10 分，本指标得分为 10 分。

2. 组织实施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预算管理制度》《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内部采购管理制度》《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合同管理制度》要求，落实监管机制，规范“结决算审核业务工作经费”项目实施工作，有效保障项目安全运行、资金规范使用以及对资金运行的良好控制。

本项目由我局作为主管部门统筹管理、由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作为协审单位，按要求进行工程结算及竣工决算的评审，形成评审报告（征求意见稿），同时，项目建设单位配合开展评审工作，及时按要求报送评审项目。本项目组织实施机构健全、分工明确，财务管理、项目管理各方面均配置健全、合法、合规的制度，有效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综上所述，项目组织实施过程科学合理，组织实施指标满分 10 分，本指标得分为 10 分。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本部分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满意度情况等各方面评价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情况。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权重 60 分，得分 58 分，得分率 96.7%。具体分析如下：

1. 产出数量

指标 1：结、决算项目审核数量。此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全年结、决算项目评审完成数量情况，计划完成 45 个，实际已按计划完成 97 个项目结、决算评审工作。此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指标 2：协审单位年度考核评估工作完成率。此指标主要用以反映和考核我局是否按照合同约定考核标准对协审单位开展考核评估工作，计划达到 100%，实际已在 2022 年 10 月按计划对协审单位开展年度考核评估，总体服务质量较好，完成率达 100%。此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 产出质量

指标 1：项目评审质量达标率。此指标主要用以反映和考核我局全年结、决算项目评审质量是否达到有关标准要求，计划达到 100%。2022 年度，我局每季度对结、决算协审机构进行的审核成果质量、技术力量、工作态度等服务情况进行动态打分，并将考评结果通报各协审单位，有效保证协审单位工作质量和服务效果，确保项目评审质量达标。此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指标 2：评审报告质量达标率。此指标主要用于反映和考核

评审单位出具的项目结、决算报告质量是否符合有关文件标准规定，项目建设单位对出具的报告质量是否认可，计划达到 100%。2022 年度，我局针对结、决算评审报告质量对 11 家建设单位进行回访调研，调研结果显示，11 家建设单位对协审单位出具报告质量表示满意，评审报告质量达标率达 100%。此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指标 3: 协审单位履约评价等级。此指标主要用于反映和考核协审单位全年工作内容与质量是否达到合同约定标准，计划达到“优秀”。2022 年度，我局按照《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协审单位动态打分表（2021-2022 年度）》的考核标准对三家协审单位进行履约评价审核，评级均为“优秀”，协审机构人员配备专业，业务技术水平整体较高，全年工作内容与质量达到约定标准。此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3. 产出时效

指标 1: 结、决算项目评审完成及时率。此指标主要用于反映和考核我局结、决算项目评审完成是否及时，依据《深圳市大鹏新区财政投资结、决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送审造价 5 亿元以下（含 5 亿元）的项目，结、决算审核各为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送审造价 5 亿元以上的项目，结、决算审核各为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结、决算项目评审计划 100%按时完成。实际我局在 2022 年度按计划完成 97 个结、决算项目评审，大部分项目评审时间均在标准范围内，但仍存在个别项目结、决算评审超《深圳市大鹏新区财政投资结、决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

标准，根据评分标准，酌情扣 1 分。此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4 分。

指标 2：评审受理通知出具时间。此指标主要用于反映和考核评审机构审核送审材料与出具受理通知是否及时，依据《深圳市大鹏新区财政投资结、决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评审单位需在接到送审材料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出具是否接受评审受理。2022 年度，我局按计划接收 11 家建设单位共计 97 个项目结、决算评审工作，大部分结、决算评审项目送审资料均在 5 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出具受理通知，但仍存在个别项目材料审核时间超《深圳市大鹏新区财政投资结、决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标准，根据评分标准，酌情扣 1 分。此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指标 3：协审单位年度考核评估工作完成及时率。此指标主要用于反映和考核我局对协审单位全年考核工作开展是否及时，计划 100%按时完成。2022 年度，我局按计划在 2022 年 10 月对三家协审单位完成年度考核评估工作，年度考核评估工作完成及时率达 100%。此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4. 产出成本

指标 1：成本控制率。此项指标主要考察本项目成本控制情况，当年度项目费用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是否出现超预算情况。本项目全年预算资金 417.7 万元，实际下达资金 417.7 万元，项目全年实际支出为资金 417.7 万元，各项支出均在预算范围内执行，未发生超支情况。此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指标 2：单个结、决算项目协审费用标准。此项指标主要考

察单个结、决算项目协审费用是否超过合同约定上限 98 万元标准。2022 年度，我局全年评审共 97 个结、决算项目，评审项目协审费用均在标准范围内，无超上限标准情况发生。此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5. 项目效益

指标 1：结、决算项目评审投资额核减率。此指标主要用于反映和考核我局对建设单位结、决算项目工程造价的核减情况，全年计划完成送审价 2%的核减率。2022 年度，我局共完成 97 个项目结、决算评审，送审金额 182,946.97 万元，审定金额 178,960.04 万元，核减额 3,986.96 万元，核减率为 2.2%。此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指标 2：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监管水平。此项指标主要考察通过本项目实施对政府投资项目监管水平的影响。通过本项目实施，投入专业协审单位，对建设单位申请的结、决算项目进行评估审核，有效加强财政部门对全区政府投资项目的监管水平。此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指标 3：保障财政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此指标反映通过项目实施是否有效保障财政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通过本项目实施，规范评审过程管理，立足工作实际，狠抓协审监督管理，加强对财政投资结、决算评审工作过程的制约和监督，有效保障财政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此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指标 4：强化评审队伍人才建设。此项指标主要考察本项目实施对结、决算项目评审队伍人才建设的促进作用。我局定期组

织评审业务学习培训会，要求评审人员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严守廉政底线，做到客观公正评审，增强评审质量意识。通过不断学习，熟练掌握与评审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工程、财务等专业知识，提升评审业务水平和能力，确保评审结论严谨、准确。此指标满分3分，得3分。

指标5：建设单位满意度。该项指标主要考察建设单位对我局结、决算评审工作效果的满意程度。为评估建设单位对本项目履职效果评价情况，我局通过线上发放问卷形式，从评审报告质量、工作服务态度等方面对11家建设单位开展满意度调查，根据调查结果显示，11家建设单位均对我局本年度结、决算评审工作效果表示满意，满意度达100%。此项指标满分5分，得5分。

五、取得的成效

（一）人员管理规范，保障项目实施

一是在投入方面。根据合同相关规定，我局要求三家协审单位安排合格协审人员到指定办公场地开展协审业务，并服务动态管理，且进场的项目协审负责人与主要技术人员须经我局面试合格方可进场，有效确保协审单位所提供的人员符合合同中基本条件，熟练掌握与评审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工程、财务等专业知识，严守廉政底线，确保客观公正评审，保障评审结论严谨、准确。

二是在履职方面。我局2022年度投入的三家协审单位不断优化工作方法，提升评审业务水平和能力，2022年度完成11家建设单位申请的97个结、决算项目评审，确保评审结论严谨、

准确，节约财政资金 3,986.96 万元，核减率为 2.2%，结、决算项目评审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三是在考核方面。我局每季度对结、决算协审机构进行的审核成果质量、技术力量、工作态度等服务情况进行动态打分，并将考评结果通报各协审单位，有效保证协审单位工作质量和服务效果。

四是在满意度调查方面。对建设单位开展满意度回访调查工作，从评审报告质量、工作服务态度、廉政风险防范与监督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价，考核评审单位的工作效果情况。从调查结果来看，我局全年评审工作均能保质保量完成，11 家建设单位均对我局评审工作满意度达 100%。

（二）采购过程规范，资金支出合规

2022 年度，我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预算管理制度》《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内部采购管理制度》《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采购及资金支出工作，采购流程完整，资金支出规范合理。

六、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指标设置有待优化

一是在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项目绩效指标值设置偏低，与预算的投资量不匹配。本项目数量指标“结、决算项目审核数量”，指标值设置为“ ≥ 45 个”，实际全年完成 97 个项目结、决算评审，指标值偏差率较高，未全面反映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二是在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本项目效益指标设置不量化，定性指标占比较高，难以衡量完成效果，如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财政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年度指标值为“有效保障”，无法科学衡量项目产生效果，在指标设置上有待完善。

（二）预算编制精准性有待强化

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200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417.7 万元，调增金额 217.7 万元，全年资金调整较多，占比项目年初资金规模的 100.9%。我局项目前期工作评估有待加强，年初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加强。

（三）项目监管能力有待加强

本项目大部分结、决算审核受理时间与评审完成工作时间均按工作计划如期推进，但仍存在个别项目时间进度偏离，超《深圳市大鹏新区财政投资结、决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标准，我局对项目执行进度有待把控，监管能力有待加强。

七、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一）完善绩效目标内容，优化绩效指标设置

一是积极组织预算绩效管理专题培训，提高预算绩效认识，并严格执行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二是提高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编制规范性，在绩效目标的设置时充分考虑本年度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与进度，从每项工作任务预期要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中概括，提炼出最近反映工作任务预期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并将其确定为相应的绩效指标，切实做到绩效目标与工作目标相符；三是在绩效指标设置上，绩效指标设置应当达到精简的要求，

体现项目整体实施质量，科学评估项目实施效果。

（二）加强预算刚性，科学编制预算

针对年中调整金额过高情况，我局在后续预算编制过程中，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合理安排各项资金，一是将强化预算分析，参考近年度预算执行情况与调整、调剂情况，综合评估年初预算申报，进一步提高年初预算的精确性；二是重点围绕项目结、决算评审的核心工作，对每项收支的数字指标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加以测算，保障预算编制科学合理、稳妥可靠。确保预算资金下达后即可执行；三是深化编制项目规划，通过分析项目面临的宏观环境及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任务，提高项目资金的适用性。

（三）合理规划，加强项目进度把控

针对个别项目结、决算受理时间与评审时间偏离规定标准的情况，我局将主要采取三点措施：一是加强人员和资源的调配，针对延迟项目，我局将充分评估项目的规模和复杂度，及时沟通协审单位增加人员配备或者调动其他资源进行支援，以加快项目进度；二是优化管理流程和工作方法，我局后续计划借助信息化技术，采取数字化的审批流程，加速审批环节，同时，通过合理分工和协同合作，优化工作流程，避免重复和冗余；三是加强培训和专业能力提升，我局将加强工作人员的培训和学习，提升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确保工作人员具备熟练的审查技巧和判断能力，有效提高工作效率。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022 年度“结决算审核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3	项目绩效指标值设置偏低，扣1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2	效益指标设置不量化，定性指标占比较高，难以衡量完成效果，扣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3	调整、调剂率达100.9%，扣1分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分）。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本年度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本年度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本年度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扣1分）。	4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5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5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2分）。	5	
产出	产出数量	结、决算项目审核数量	5	反映和考核全年结、决算项目评审完成数量情况。	统计实际结、决算项目评审完成数量，指标得分=（实际结、决算项目评审完成数量/计划结、决算项目评审完成数量）×5分；最高可得5分。	5	
		协审单位年度考核评估工作完成率	3	反映和考核我局是否按照合同约定考核标准对协审单位开展考核评估工作。	统计实际对协审单位开展考核评估工作情况，若实际开展1次以上考核评估工作，得3分；未开展不得分。	3	
	产出质量	项目评审质量达标率	4	反映和考核我局全年结、决算项目评审质量是否达到有关标准要求。	项目评审质量达标率达到100%，得4分，项目评审质量达标率每降低1%，扣1%权重分，扣完为止。	4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审报告质量达标率	3	反映和考核评审单位出具的项目结、决算报告质量是否符合有关文件标准规定，项目建设单位对出具的报告质量是否认可。	评审报告质量达标率=（建设单位认可报告数量/出具报告数量）×100%。 评审报告质量达标率达到100%，得3分，评审报告质量达标率每降低1%，扣1%权重分，扣完为止。	3	
		协审单位履约评价等级	3	反映和考核协审单位全年工作内容与质量是否达到合同约定标准。	按照《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协审单位动态打分表（2021-2022年度）》的考核标准对三家协审单位进行履约评价审核： 1. 评级均为“优秀”（总分值在95以上），得3分； 2. 评级均为“良”（总分值在80分—85分），得2分； 3. 评级均为“中”（总分值在60分—80分），得1分； 4. 评级均为“差”（总分值在60分以下），不得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产出时效	结、决算项目评审完成及时率	5	反映和考核我局结、决算项目评审完成是否及时。	依据《深圳市大鹏新区财政投资结、决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送审造价5亿元以下(含5亿元)的项目，结、决算审核各为45个工作日内完成；送审造价5亿元以上的项目，结、决算审核各为60个工作日内完成。 项目结、决算审核工作均按照计划标准如期开展的，得满分；否则，根据偏离情况酌情扣分。	4	个别项目结、决算评审完成时间超《深圳市大鹏新区财政投资结、决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标准，扣1分。
		评审受理通知出具时间	4	反映和考核评审机构审核送审材料与出具受理通知是否及时。	依据《深圳市大鹏新区财政投资结、决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评审单位需在接到送审材料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出具是否接受评审受理。 送审材料审核时间在规定日期内完成的，得满分；否则，根据偏离情况酌情扣分。	3	个别项目结、决算送审材料审核完成时间超《深圳市大鹏新区财政投资结、决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标准，扣1分。
		协审单位年度考核评估工作完成及时率	3	反映和考核我局对协审单位全年考核工作开展是否及时。	协审单位年度考核评估工作按计划如期开展的，得满分；否则，根据偏离情况酌情扣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5	社会工作管理经费项目实际支出数与社会工作管理经费项目调整预算数的对比,用以反映和考核社会工作管理经费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成本控制率=“结决算审核业务经费”项目实际支出数/“结决算审核业务经费”项目调整预算数×100%。 “结决算审核业务经费”实际支出数:开展结、决算审核业务工作时所需支付金额。 1.若90%≤成本控制率≤100%,得5分; 2.若超过100%,得0分; 3.若成本控制率未达到90%,每降低1%,扣0.2分,扣完为止。	5	
		单个结、决算项目协审费用标准	5	主要考察单个结、决算项目协审费用是否超过合同约定上限98万元标准。	1.若单个结、决算项目协审费用≤98万元,得5分; 2.若单个结、决算项目协审费用>98万元,得0分;	5	
效益	经济效益	结、决算项目评审投资额核减率	5	反映和考核我局对建设单位结、决算项目工程造价的核减情况。	指标得分=(实际核减率/计划核减率)×5分;最高可得5分。	5	
	社会效益	提升政府投资项目监管水平	4	要考察通过本项目实施对政府投资项目监管水平的影响。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工作情况,分析项目工作完成在提升政府投资项目监管水平方面的影响情况进行评分,存在效果未达到预期情况的,酌情扣分。	4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保障财政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	3	反映通过项目实施是否有效保障财政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工作情况,分析项目工作完成在保障财政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方面的影响情况进行评分,存在效果未达到预期情况的,酌情扣分。	3	
		强化评审队伍人才建设	3	主要考察本项目实施对结、决算项目评审队伍人才建设的促进作用。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工作情况,分析项目工作完成在强化评审队伍人才建设方面的影响情况进行评分,存在效果未达到预期情况的,酌情扣分。	3	
	满意度	建设单位满意度	5	主要考察建设单位对我局结、决算评审工作效果的满意程度。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收集建设单位对我局结、决算评审工作效果的满意程度。 1. 满意度 $\geq 95\%$ 的,得6分; 2. $90\% \leq$ 满意度 $< 95\%$ 的,得5分; 3. $80\% \leq$ 满意度 $< 90\%$ 的,得4分; 4. $70\% \leq$ 满意度 $< 80\%$ 的,得3分。 5. $60\% \leq$ 满意度 $< 70\%$ 的,得2分。 6. 满意度 $< 60\%$,不得分。	5	
总分						95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